

西安大兴新区未央综合改造管理委员会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部门主要职责：1、贯彻执行综合改造工作的相关政策，负责综合改造项目的宣传动员工作，负责编报综合改造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落实西安大兴新区综合改造管委会和区委、区政府的有关决定，实现把大兴新区建设成为城市形象集中展示区的奋斗目标。

2、负责综合改造项目的摸底、调研和可研分析，协调市、区相关部门编制、论证、评审综合改造项目策划方案、规划方案、土地整理计划和企业搬迁改造计划等，拟定综合改造项目资金管理、成本控制和收益核算的意见。

3、负责办理综合改造项目的相关手续，受理新建项目立项、规划、用地、建筑等申请的初审，协助办理上报审批手续，帮助解决项目实施中遇到的困难。协调包装推介、土地出让和招商引资。

4、负责组织实施综合改造区域内城中村整村拆除和安置回迁工作。

5、负责组织实施综合改造的土地收储、开发整理，企业搬迁、拆迁安置工作。

6、负责综合改造整体规划在付诸实施中的监督工作，纠正不按规划操作或任意变更规划用途，擅自转让土地，破坏环境的行为，维护大兴新区规划的严肃性。

7、负责做好综合改造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对工程招投标质量、安全和进度实施全方位监督。

8、负责组织编制综合改造项目公建配套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方案。

9、督促、协调相关职能部门查处违法建设和擅自开发行为，对综合改造区域实施有效管控。

10、负责区域内治污减霾、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强化城市治理，提升辖区精细化管理水平。

11、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机构设置情况：我委内设办公室、计划财务部、综合部、工程管理部、质监站、土地规划部、城市管理部、铁霾办、执法中队、交警中队 10 个机构。

二、2019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 市政工程。完成阳光台·365 规划路、朱宏路东侧规划路（纬二十九街至纬三十街）建设，争取延长油库管理局东侧规划路（纬二十六街至老北二环）开工建设，同步做好植树绿化。完成老北二环路东段植树绿化工作。完成老北二环路 10KV 和

35KV 高压电缆落地工程。

(二) 民生项目。督促有关城改企业加快安置楼建设，保证为马浮沱村于 2019 年 10 月底前回迁安置创造条件，积极对接配合街道，做好回迁安置工作。

(三) 土储出让。进一步加大国有土地征收和集体土地储备力度，整合土地资源，合理布局产业。

(四) 招商引资。整合辖区内城改剩余地块，优化产业布局，协助做好未央华侨城汉城湖主题文化综合项目有关工作，坚持“招大引强”，发扬“店小二”精神，推进保亿·公元印、阳光城·翡丽公园等项目投资建设。

(五) 城市管理。进一步深化烟头革命、厕所革命，落实“五长”制要求，扎实开展市容道路深度保洁，坚决推进铁腕治霾、“四改两拆”和“散乱污”治理，强化质量安全检查，努力打造优美宜居、和谐安定的环境。

(六) 队伍建设。贯彻落实“三项机制”，深化干部队伍纪律作风建设，强化考核督查，打造铁军队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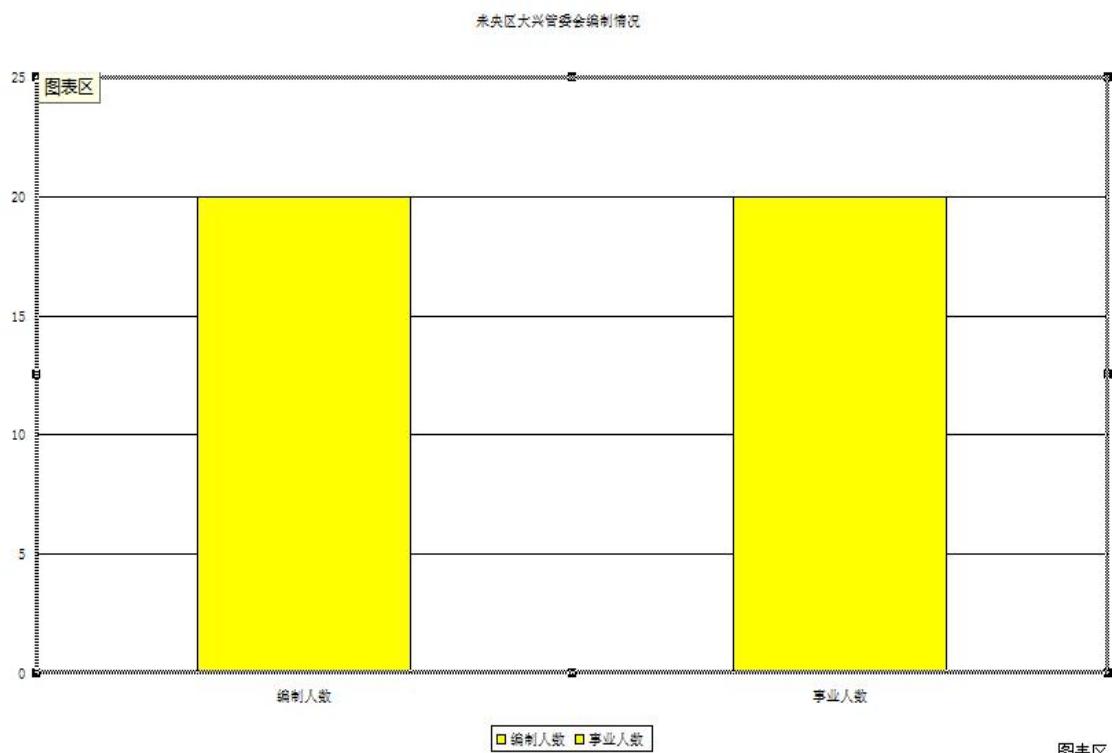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为部门本级，无纳入本部门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大兴新区未央综合改造管理委员会本级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0 人，实有人员 198 人、其中事业人员 20 人、合同制人员 39 人、城管 30 人、保洁 109 人。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汽车 15 辆，其中执法用车 3 辆、保洁养护车 4 辆、公务用车 8 辆，无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2019 年无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9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

预算当年拨款 1703.14 万元。

七、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703.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03.14 万元，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141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41.41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372.39 万元，其中增加合同制人员、城管队员工资及社保、保洁市场化等费用 1220.87 万元、车辆费用 106 万元、办公经费 50 万元、职工食堂费用 35 万元、律师咨询费 20 万元、兼职网格员奖励 18.72 万元，减少治污减霾费用 78.2 万元；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1703.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03.14 万元，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141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41.41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372.39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703.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03.14 万元，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141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41.41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372.39 万元；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703.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03.14 万元，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141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41.41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372.3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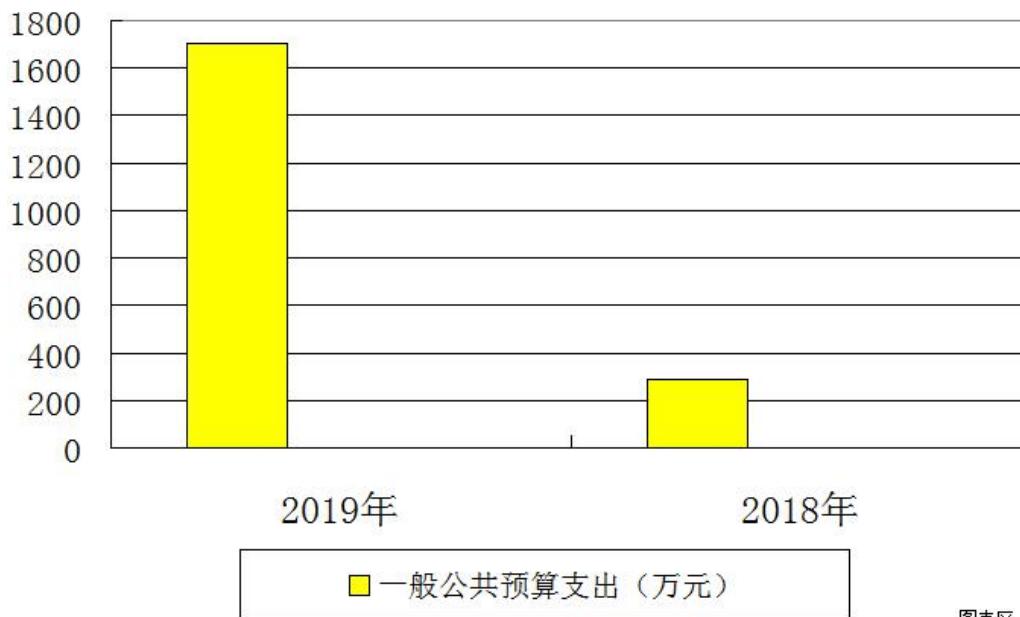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03.1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1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41.41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372.39 万元。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03.14 万元，其中：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2120199）1703.1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1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41.41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372.39 万元。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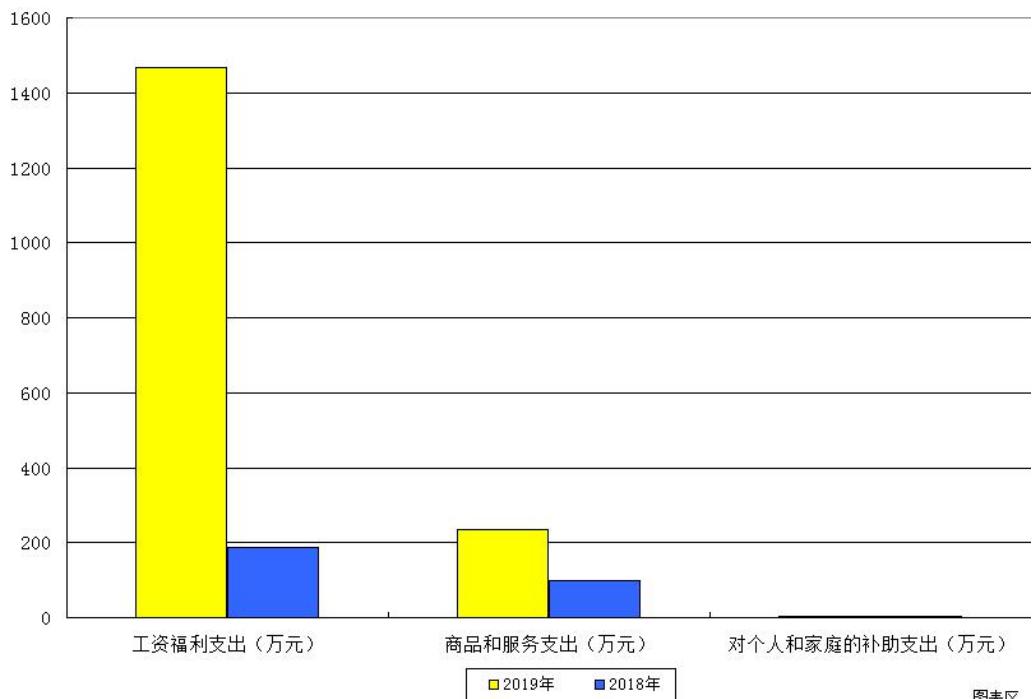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03.14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466.55万元，较上年增加1277.82万元，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38.23万元，项目支出增加合同制人员、城管队员工资及社保、保洁市场化等费用1239.59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34.64万元，较上年增加135.89万元，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3.09万元，项目支出增加公务用车、办公经费等132.8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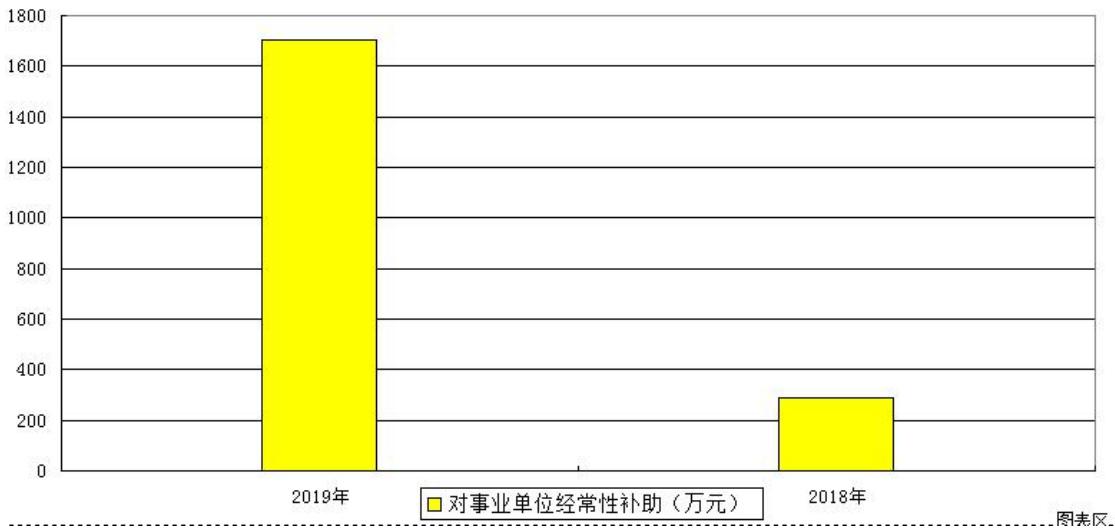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95万元，较上年减少0.09万元，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03.14万元，其中：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1703.14万元，较上年增加1413.8万元，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41.41万元，项目支出增加1372.39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政府性基金实行以收定支，后期进行追加预算，暂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11.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6.02 万元（197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执法用车、保洁清扫用车等纳入财政预算。其中：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2 万元（5.2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6 万元（212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执法用车、保洁清扫用车等纳入财政预算；本部门 2019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因公出国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23.6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09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取暖费标准提高。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3.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4.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